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0
债券代码：123218　债券简称：宏昌转债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2亿元(其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为不超过1.9亿元，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为不超过2.3亿元)、使用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相关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起息日期	赎回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万元)	协议方
1	东北证券裕健系列10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2025.02.21	2025.08.21	2.0%	3,00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中信建投证券债E通	债券投资	自有资金	2025.02.18	2025.03.17	3.50%-4.0%	5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针对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投资产品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明确好投资产品的金额、品种、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做好财务核算工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投资理财产品期间，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投资理财产品与保管情况的审计监督，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及闲置自有资金与保管情况开展内部审计。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本公告披露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1)已经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起息日	到期/赎回日	收益（万元）	投资金额(万元)	协议方
1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02.20	2024.05.20	22.44	3,5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307778产品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3.11.24	2024.05.22	7.19	5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06.12	2024.06.28	3.29	3,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4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407029产品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4.01.09	2024.07.08	28.76	2,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东证融汇宏昌科技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4.01.08	2024.07.09	110.19	5,000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	华安证券恒赢2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4.01.16	2024.07.15	49.97	2,00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407386产品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4.04.25	2024.07.24	4.83	7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07.11	2024.07.29	3.69	3,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9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05.16	2024.08.16	33.15	5,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10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08.02	2024.08.30	5.41	3,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11	建信中短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有资金	2024.08.15	2024.09.18	1.54	1,0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09.03	2024.09.30	15.44	8,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13	中信证券信盈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混合债券型一级基金	自有资金	2024.06.27	2024.10.15	7.89	1,00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	东证融汇宏昌科技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4.07.12	2024.10.16	22.06	5,110.2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10.08	2024.10.31	11.85	8,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16	海通安润9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4.08.14	2024.11.12	7.34	1,000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7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4.05.13	2024.11.13	40.08	3,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12.03	2024.12.31	13.50	8,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19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四层区间183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06.04	2024.12.04	34.75	3,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	银河金汇银河水星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4.06.27	2024.12.25	17.74	1,000	银河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	华安证券月月赢29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4.11.12	2024.12.10	6.37	2,00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12.03	2024.12.31	13.50	8,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23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5.01.08	2025.01.27	7.61	6,5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24	东北证券裕赢系列S4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2024.08.05	2025.02.05	8.70	75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	东北证券裕赢系列S4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2024.08.05	2025.02.05	7.94	75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	东北证券裕赢系列S7期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2024.08.05	2025.02.05	15.12	1,50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成立日期/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万元)	协议方
1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3年第391期	大额存单	自有资金	2023.06.26	2026.04.20	3.30%	2,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2023年第22期公司类法人客户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	大额存单	自有资金	2023.12.11	2026.04.01	3.10%	1,500	中国农业银行
3	华安证券季季赢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5.01.24	2025.04.23	4.0%	2,049.9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睿享增盈43期浮动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2024.08.29	2025.02.25	1.72%-3.81%	2,00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407765产品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4.08.23	2025.08.18	1.00%-2.50%	1,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407820产品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4.09.10	2025.03.10	1.00%-2.60%	6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东证融汇宏昌科技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4.10.17	2025.04.15	-	5,000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	金山深信看涨42期	收益凭证	自有资金注①	2024.11.11	2025.08.11	不低于1.15%	1,0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B款)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24.11.15	2025.05.15	1.25%- 2.40%或2.60%	3,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4.12.09	2025.03.10	0.65%-1.9%或2.10%	2,5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5.01.08	2025.03.07	2.15%	1,5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12	华安证券恒赢2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5.01.16	2025.07.15	3.80%	1,00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	华安证券恒赢欧普康视专享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5.01.16	2025.04.15	3.50%	1,00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	中信证券信盈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混合债券型一级基金	自有资金	2025.01.20	2026.01.19	4.35%	1,00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	华夏理财悦安鑫固定收益纯债型封闭式理财产品1号	固定收益纯债型	自有资金	2025.01.17	2025.05.16	2.45%-3.05%	1,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	银河水星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2025.01.23	2025.07.23	3.30%	1,000	银河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7	宁银理财宁欣日日薪固定收益类日开理财26号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2025.01.27	最短持有28天	1.60%-3.10%	3,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	宁银理财宁欣日日薪固定收益类日开理财24号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2025.01.27	最短持有7天	1.60%-3.10%	1,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25.02.07	2025.02.28	2.23%	6,5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20	东北证券裕健系列10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2025.02.21	2025.08.21	2.0%	3,00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	中信建投证券债E通	债券投资	自有资金	2025.02.18	2025.03.17	3.50%-4.0%	5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购买时资金来源为募集资金，因项目结余永久补流，资金来源调整为自有资金。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15,500万元(含本次新增)，占用于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额度的36.91%；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25,649.90万元(含本次新增)，占用于现金管理的自有资金额度的85.50%。

上述未到期余额未超过公司授权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范围。

五、备查文件：

1、东北证券裕健系列10期收益凭证发行说明书；

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服务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688526　证券简称：科前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4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3，由实际控制人何启蓝先生、方六荣女士、吴美洲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3,0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19.57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2,211,573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745%
实际回购金额	3,583.58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2.80元/股~18.90元/股

注：回购方案披露时的回购价格上限为20元/股，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为19.57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4年2月2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并建立完善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启蓝先生、方六荣女士、吴美洲先生、吴斌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议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提议回购公司股份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2024年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第三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3)。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4年2月27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499,530股，占回购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1%，购买的最高价为16.62元/股、最低价为16.39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8,242,245.0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二)截至2025年2月19日，本次股份回购的期限已届满，公司已实施的股份回购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要求。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211,573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4745%，购买的最高价为18.90元/股、最低价为12.8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35,835,843.3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公司回购股票金额已超过回购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

(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6月1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监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并于10月9日披露了《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监事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自2024年7月8日至2024年10月7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监事叶长发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9%。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回购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9,960	0.01	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66,128,056	99.99	466,128,056	99.53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00	2,211,573	0.47
股份总数	466,168,016	100.00	466,128,056	100.00

注：1、回购完成后的数据截止2025年2月19日收盘后。

2、股份总数变化原因：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故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计划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2024年7月25日，公司完成对2名激励对象第三个解除限售期不得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39,960股的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2,211,573股，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根据回购股份方案，上述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本公告披露后36个月内完成股份转让。公司如未能在本公告披露后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或未全部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的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002655　证券简称：共达电声　公告编号：2025-005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5年3月11日(星期二)下午14:00以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3月11日(星期二)下午14: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3月1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3月11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3月6日

7、出席及列席对象：

(1)截至2025年3月6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潍坊市坊子区凤山路68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登载于指定媒体《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需法人单位盖章)、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需法人单位盖章)、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扫描件进行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登记地点：山东省潍坊市坊子区凤山路68号董事会办公室。

5、登记时间：2025年3月7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6、联系方式：0536-2283009

7、传真号码：0536-2283006

8、联系人及电子邮箱：

宋颖女士：gettop@gettopacoustic.com

9、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会议当天现场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55”，投票简称为“共达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3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3月1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为行使表决权。如无作明确指示，则由本公司(本人)之代表酌情决定投票。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注册(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日期：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法人单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655　证券简称：共达电声　公告编号：2025-004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保证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2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股东潍坊爱声声学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99%的股份)的提名，并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邱士嘉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补选完成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

非独立董事简历：

邱士嘉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台湾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台湾科技大学工程学院硕士，湖南大学车辆与运载工程学院博士生。具有二十多年电声产品研发与制造经验。2004年至2013年加入富士康科技集团，曾任声学研发经理、声学技术委员会总干事；现为万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ODM事业部总经理及董事、北京声加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零感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潍坊爱声声学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中国电子音响行业协会专家委员会委员。

邱士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股东潍坊爱声声学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任职外，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655　证券简称：共达电声　公告编号：2025-003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2月20日下午以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5年2月18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梁龙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补选及调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补选及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调整前	调整后
战略委员会	梁龙(主任委员)、杨毅(独立董事)、傅爱善、张常善	梁龙(主任委员)、杨毅(独立董事)、周思远、傅爱善、张常善
提名委员会	杨毅(独立董事)(主任委员)、张辉玉(独立董事)、李云泽(独立董事)、梁龙	杨毅(独立董事)(主任委员)、张辉玉(独立董事)、李云泽(独立董事)、周思远、梁龙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辉玉(独立董事)(主任委员)、李云泽(独立董事)、梁龙	张辉玉(独立董事)(主任委员)、李云泽(独立董事)、周思远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股东潍坊爱声声学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99%的股份)提名，并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该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同意提名邱士嘉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票价格、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舆情管理制度》。

4、《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定于2025年3月11日(星期二)下午14:00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25-001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预留部分授予的5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所对应的限制性股票130,357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03%，回购价格为8.54元/股。

2、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年12月3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回购注销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5名激励对象持有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所对应的限制性股票130,357股(占预留部分授予股份总数的34%)。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注销手续。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及实施情况

2021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年5月18日，公司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下发给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关于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2〕181号)，原则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2022年6月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年6月3日至2022年6月13日在公司内部网站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11天。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意见或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说明及核查意见》。

2022年6月21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